



第二卷

孙治方全集

山西经济出版社

202189

第二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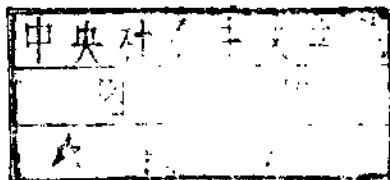
孙治方全集

1950年~196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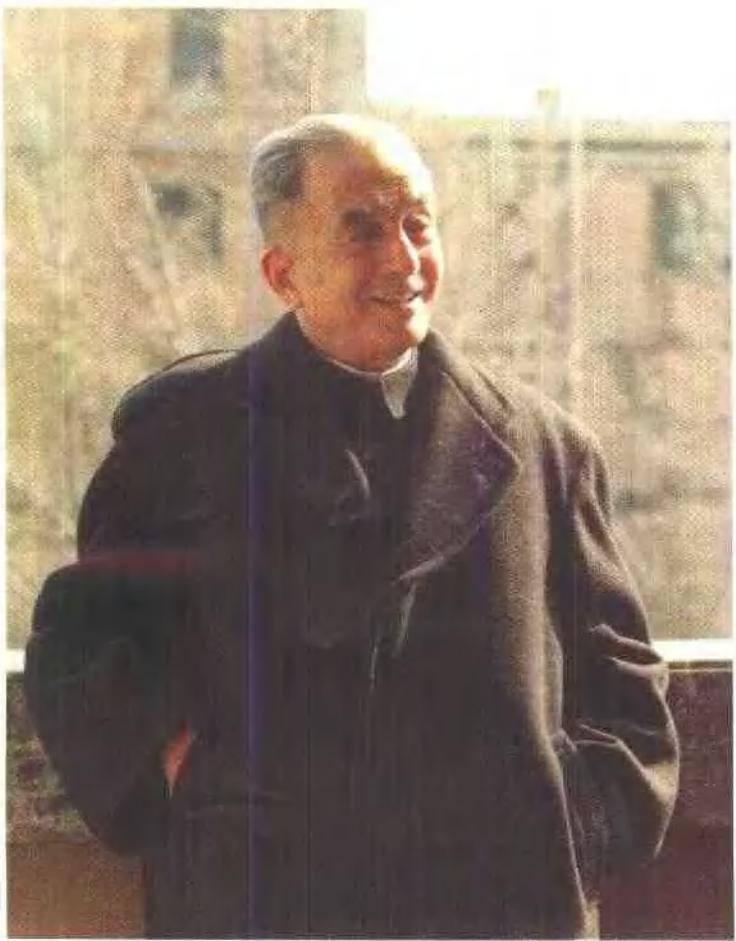
《孙治方全集》编辑出版委员会编



201021893



山西经济出版社



孙冶方

目 录

| | |
|--------------------------|------|
| 把计划和统计放在价值规律的基础上 | (1) |
| 价值规律和改进计划统计方法问题 | (15) |
| 一、不变价格和总产值 | (15) |
| 二、全民所有制和价值规律 | (21) |
| 三、从何处着手来改进计划统计方法 | (28) |
| 江苏农村统计工作视察报告 | (38) |
| 一、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建账工作和收益分配 | |
| 调查 | (39) |
| 二、合作社的内部会计统计的统一和区乡的统计 | |
| 机构问题 | (43) |
| 三、关于家庭收支调查（家计调查）问题 | (44) |
| 四、农作物产量统计问题 | (46) |
| 五、人口统计问题 | (47) |
| 六、报表管理问题 | (47) |
| 七、对统计工作的批评多或少的问题 | (49) |
| 给李富春同志的信 | (51) |
| 给李富春副总理的信 | (54) |
| 关于农家收支调查中的几个问题 | (58) |
| 一、农家收支调查的目的和任务问题 | (58) |
| 二、农家收支的范围问题，农副业界线问题，工农 | |

| | |
|---|-------|
| 生活水平对比问题 | (64) |
| 三、典型调查和抽样调查问题 | (68) |
| 四、关于各地现在使用的几种抽样方法的优缺点 的探讨 | (74) |
| 给谭震林同志的信 | (77) |
| 给中国社科院党组的信 | (97) |
| 关于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划分问题 | (99) |
| 从“总产值”谈起..... | (108) |
| “总产值”能不能成为指标体系中的“中心 环节” | (109) |
| 不变价格..... | (112) |
| 从何处着手来改进计划统计方法..... | (116) |
| 介绍苏联国民经济平衡统计工作..... | (126) |
| 要懂得经济必须学点哲学 | |
| ——再读毛泽东同志《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 矛盾的问题》的几点体会..... | (134) |
| 前言 | (134) |
| 一、《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是《矛 盾论》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具体运用，是理 论结合实际和虚实并举、以虚带实的典型范例 | (139) |
| 二、经济是“人”和“物”的矛盾统一，“人”是 这个矛盾的主导的一面..... | (143) |
| 三、肃清政治经济学中的唯心论和形而上学观点， 插上唯物辩证法的红旗..... | (148) |
| 要用历史观点来认识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生产..... | (162) |

| | |
|--|-------|
| 不是名词之争..... | (162) |
| 不同所有制之间的商品交换..... | (164) |
| 消费品是不是商品..... | (167) |
| 国营企业之间的经济往来是不是商品交换..... | (172) |
| 结束语..... | (173) |
| 论价值 | |
| ——并试论“价值”在社会主义以至于共产主义 | |
| 政治经济学体系中的地位..... | (175) |
| 先从什么是价值规律谈起..... | (177) |
| 什么是价值..... | (188) |
| 试论“价值”在社会主义以至于共产主义政治 | |
| 经济学体系中的地位..... | (214) |
| 关于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的财经体制问题..... | (229) |
| 一、体制问题在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中的地位..... | (229) |
| 二、财经体制的核心问题是企业的经营管理权 | |
| 问题；大权小权的界线，管而不死、活而不乱的界线，首先是扩大再生产和简单再生产的界线..... | (231) |
| 三、物资体制是财经体制中另一个重要问题， | |
| 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是要强调企业间的分工协作，强调合同制..... | (236) |
| 四、几种顾虑..... | (238) |
| 五、价值、使用价值的二重性和财经体制问题..... | (239) |
| 对积累率问题的几点意见..... | (243) |
| 关于等价交换原则和价格政策..... | (248) |
| 对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中若干理论问题的感想..... | (253) |

| | |
|---|-------|
| 一、从恩格斯的一句话谈起和现在人们对这句话的评价..... | (254) |
| 二、费用和效用能不能分开？经济核算和经济效果是两回事，还是一回事？..... | (259) |
| 三、社会主义产品的二重性和劳动的二重性..... | (264) |
| 四、社会主义社会的活劳动要不要比较效果？物化劳动要不要比较效果？也就是说，社会主义经济学要不要研究投资效果问题？..... | (266) |
| 五、不同生产部门之间的经济效果好不好比较？或者说，社会主义社会有没有“生产价格”？..... | (268) |
| 六、什么是计划经济？..... | (270) |
| 七、财政经济管理体制问题在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中的地位..... | (280) |
| 八、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如何研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 | (283) |
| 对一个《报告（草稿）》的意见 | (289) |
| 一、报告要着重讲讲市场、物价工作以及整个流通环节对促进生产的重大作用..... | (289) |
| 二、货币发行量过多与否，不是相对于“商品供应量”说的，而只能是相对于整个市场的商品流通量说的..... | (291) |
| 三、是不是继续提“回笼货币”的口号？通货膨胀和通货紧缩对流通、生产，都是不利的。重要的是财政平衡，不要再有赤字，不要财政发行（包括通过信贷形式的） | (292) |

| | |
|--|-------|
| 四、计划供应与凭证供应之间不能划等号 | (294) |
| 五、不要把集市贸易叫“自由市场” | (295) |
| 六、要讲清目前只能“实行这个方案作为过渡办法”的原因，不要掩盖矛盾；同时要指出彻底解决矛盾的办法和前途。主张在条件许可时，征和购分开，以贯彻等价交换原则 | (295) |
| 流通概论 | (299) |
| 一、生产和交换、交换和流通、交换和商品交换、流通和商品流通 | (299) |
| 二、产生“自然经济观”和“无流通论”的客观因素 | (302) |
| 三、要透彻了解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内部的流通过程，必须具有产品二重性和劳动二重性的思想 | (307) |
| 四、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要研究交换过程本身的具体问题 | (310) |
| 五、流通问题的两条路线斗争 | (314) |
| 关于经济研究工作如何为农业服务的问题 | (315) |
| 如何论证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 | (315) |
| 关于工业是国民经济的主导和工业支援农业问题 | (317) |
| 关于工农业产品交换问题 | (323) |
| 关于农业技术改革问题 | (328) |
| 关于农业和农村人民公社的其他方面的研究题目 | (332) |

| | | |
|---------------------------------|-------|-------|
|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和社会主义再生产问题 | ····· | (336) |
| 一、问题的性质和问题的提法 | ····· | (336) |
| 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基本原则和办法 | ····· | (338) |
| 三、大修理并不一定比重置、重建合算 | ····· | (344) |
| 四、对几种反对意见的答复 | ····· | (347) |
| 五、折旧率的大小问题 | ····· | (352) |
| 六、建议展开对这问题的研究讨论，并由各工业部及大中城市设点试验 | ····· | (355) |
|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管理体制中的利润指标 | ····· | (356) |
| 在社会主义再生产问题座谈会上的发言提纲 | ····· | (366) |
| 一、前言 | ····· | (366) |
| 二、关于资金利润率是否鼓励资金浪费的问题 | ····· | (367) |
| 三、关于平均化问题 | ····· | (368) |
| 四、为什么在社会主义不同生产部门之间的利润应该和可以平均化 | ····· | (370) |
| 五、关于社会主义生产价格范畴的客观性问题 | ····· | (372) |
| 六、关于生产价格、利润指标和追逐利润的问题 | ····· | (374) |
| 七、在社会主义国营企业中追逐“流通利润”是如何发生的 | ····· | (377) |
| 八、“流通利润”为农村中新资产阶级分子的孽生提供了新的温床 | ····· | (381) |
| 在社会主义再生产问题座谈会上的发言纪要 | ····· | (388) |
| 要全面体会毛泽东同志关于价值规律的论述 | ····· | (399) |
| 几句说明 | ····· | (399) |
| 毛泽东同志关于价值法则是一个伟大的学校和 | ····· | |

| | |
|--|-------|
| 不能违反的客观规律这些话，是在什么时 候，什么场合，针对着什么而说的..... | (404) |
| 仅仅商品经济有价值规律么..... | (412) |
| 是“抽象继承”，还是“抽象批判” | (415) |
| 价值规律和有计划按比例规律是不相容的吗？ | (422) |
| 夸大真理走到了反面..... | (429) |

把计划和统计放在价值规律的基础上*

很久以来，就存在一种说法，认为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范畴，它是与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互相排斥的；计划管理范围越广泛，越深入，那么价值规律的作用范围便越受约束。如果说，在社会主义社会内，价值还起着一定作用，那只是因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除了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经济外，还存在着集体所有制和个体所有制；因而在这些所有制之间还存在着商品交换，职工工资也仍以货币形式支付的。这就是说，在将来的单一全民所有制的共产主义社会中，价值规律将完全消失而不起作用；而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价值规律也不是这个社会中最基本的所有制（即全民所有制或国营经济）的生产过程本身所客观存在的规律，而是由于它与其他种所有制发生交换关系才产生的，是流通过程的范畴。因此至少在国营企业的生产领域中是可以不考虑价值规律的作用的。

为了说明我们的问题，我们先要说一下：到底什么是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规律，以及这一规律在商品经济中是如何起作用的。我们从两方面来说明这个问题：

第一，马克思关于价值规律的学说告诉我们：在商品经济

* 本文原载《经济研究》，1956（6）。

中任何商品的价值都是劳动创造的，因而商品的价值量是由生产这种商品所耗费的劳动量决定的，即由劳动时间决定的。然而这并不是说，工作条件愈差，技术愈落后，工作者愈不熟练，价值便愈高。因为商品价值不是由生产者的个别劳动时间决定的，而是由社会平均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因此，条件差，技术落后，不熟练的生产者所耗费的劳动量便高于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他赚钱便少，甚至要蚀本；如果长期不改变便会被淘汰。反之，如果生产者的个别劳动消耗量低于社会必要劳动量，他便能赚到额外利润，他的事业便日益发达。商品生产者为了赚大钱，为了自己的事业的发达，至少是为了不蚀本，避免被淘汰，便日夜钻研，改进技术，改善自己的经营管理。这样，价值规律便通过同一行业之内的生产者之间的互相竞争，像一条无情的鞭子一样、不断督促着生产的进步。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曾说，资本主义社会像用魔术一样唤醒了沉眠在社会劳动里的巨大生产力，使得不到一百年间创造了比先前一切世代总共造成的生产力还要宏伟众多。这魔术不是别的，便是在这个竞争中自发地作用着的价值规律。这就是说，价值规律在商品经济中起着促进技术进步和生产力发展的作用。

第二，但是竞争不仅存在于同一生产部门之内的各个企业之间，而且存在于各生产部门之间。由于商品生产是盲目自发性的，因此供求永不能平衡，市场价格就环绕着价值（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不断涨落。在这价格的涨落中，某一生产部门中若有多少商品生产者发了财，而另一生产部门中便有多少生产者破了产。在这种价格的涨落中，能够站住脚而且发展的也是那些能够不断改进技术、改善经营的企业。但是在各个不同的生产部门之间的竞争不仅也像同一部门内的竞争一样，促进

了技术的改进和生产力的发展，而且使社会资本和劳动力从一个生产部门流入了另一个生产部门。价值规律便这样自发地起着生产调节者的作用，执行了分配社会生产力的任务。

现在我们来看一看，上述内容的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社会，特别是共产主义社会中，是否还继续起着作用。

首先，商品是历史范畴，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将不再有商品交换，生产品也不再是商品；社会生产的直接目的是使用价值而不是价值——这些都是可以肯定的原则。然而叫做生产品也好，或直接叫使用价值也好，它总是劳动所创造的或者说是花了一定量的劳动消耗的代价换来的；这代价当然不是目的而是手段，然而不能改变事情的本质。花了代价就不能不计算一下代价的大小，至于你把这代价叫做“价值”，还是直接叫做“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那倒是无关紧要的。

其次，在商品经济中，价值规律自身变成了一个自发的，而是极灵敏的计算产品的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的自动计算机，它随时提醒落后的生产者要他努力改进工作，否则便要受到严酷的惩罚；也随时鼓励先进的生产者并给他丰厚的奖赏，要他继续前进。它是赏罚分明，毫不留情，不断督促着落后者向先进者看齐。

在社会主义社会或共产主义社会里，我们限制或消除了市场竞争所带来的消极的破坏性的一面。这是好的。但是我们不能不计算产品的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否定了或者是低估了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作用，事实上也便是否定了计算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的重要性。因而现在我们的计划统计指标着重于表现物量，而忽视了价值；着重于表现生产的成果（所谓“总产值”，即毛产额），而不着重于分析这成果的内容如何（即

新增产值和转移产值各占多少，也即是净产值和物质消耗各占多少）；更不着重于分析如何以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的计算来提高劳动生产率，以达到增加物质财富的最后目的。

因为虽然说我们的计划统计指标是很多的，企业管理工作者之间有所谓七大指标的说法（指总产值、商品产值、产品产量、劳动生产率、成本、利润和流动资金）；但是在目前的计划制度和管理制度之下，我们大家抓的主要指标是一个以不变价格计算的“总产值”，就是说是一个物量指标。它在整个指标体系中不是一个综合性的指标，它不能带动其他指标，甚至完成“总产值”计划往往同完成其他计划指标发生矛盾。“总产值”对于促进企业财务管理，推动生产率的增加不是一个有力的杠杆。因为它不是一个价值指标。

否定或是低估了价值规律的作用，也等于是否定了根据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的计算，来改造落后企业的必要。我们知道，在农业中，农产品价值是以生产条件最坏的土地上的劳动消耗量（即最大的消耗量，而不是社会平均必要消耗量）决定的。这是客观自然条件（土地的有限性）所造成的。这便是级差地租的来源。现在我们为了让最落后的工厂能够活下去，工业中的产品价格也是以这些落后工厂的劳动消耗量来制定的。但是这样做，除了把落后固定起来以外，还有什么好处呢？（当然，由于这种价格所形成的“级差利润”是我们的积累的来源之一，但积累一定要通过这一形式吗？难道不能以其他形式，例如税收形式来完成吗？）要让落后工厂能活下去，就得帮助它改造技术，改进管理制度，经常提醒这些企业的职工，尤其是领导者：他们的劳动消耗已经比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高出了多少；而不是用一个落后定额来安他们的心。

这一个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的价值规律对资本家来说，是在睡梦中也忘不掉的：它有时变成了蚀本和破产的恶魔威胁着他；有时变成了额外利润，繁荣发财，像一个迷人的妖精般引诱着他。不论是以什么面目出现，这规律总是推动了资本家不断地前进又前进。对资本家来说，生产而不计财务成本，简直是不可想像的。但是在我们，“不惜工本”似乎是社会主义建设的应有气魄。“价值、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范畴！”“资本、利润，——啊！这是资本主义的概念！”“资本主义概念”、“资产阶级看法”等等也像魔法一样迷住了我们，使我们往往不敢把问题反复想一想。

不错，价值规律在商品经济社会中，是一个盲目性的自发规律，因而它是与市场竞争、经济危机、失业、以至殖民地掠夺、侵略战争等一系列的消极、破坏的因素联系着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我们把这个盲目、自发的规律变成为我们自觉掌握的规律，因而也就排除了它的消极、破坏的一面，而保留并且发扬了它的积极建设的一面。

我们应该肯定说，通过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的认识和计算来推进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价值规律的这个重大作用在我们社会主义经济中非但不应该受到排斥，而且应该受到更大重视。

发展生产的秘诀就在于如何降低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在于如何用改进技术，改善管理的办法，使少数落后的企业劳动消耗量（包括活劳动和物化劳动）向大多数中间企业看齐，使大多数的中间企业向少数先进企业看齐，而少数先进的企业则更进一步提高。落后的、中间的和先进的企业为了降低社会平均必要劳动量水准而不断进行的竞赛，也就是生产发展，社会

繁荣的大道。

资产阶级在认识上是不承认马克思的劳动价值学说的，但是资本家在实践中能很好地运用这规律。这因为不论你承认不承认它，价值规律在商品经济中会通过市场竞争自发地发挥作用的（促进生产，调节生产力）。我们是信奉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的，但是想把这一学说同自由市场一起从社会主义领域中除了籍。价值规律在没有自由市场或自由市场受约束的条件下，它变得不灵敏了，可是它存在着。因此我们更应重视它，通过计算去寻找它、发现它、尊重它，并进一步掌握它，使它为我们服务；要不然它将比惩治资本家更残酷地来惩治我们。

现在我们再来看，上述价值规律的另一个内容，即是生产调节者的作用，或是分配社会生产力的作用，在社会主义经济中是否还继续存在。过去也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价值规律只是在一定范围内，即是仅仅在商品流通的范围内，起着一定的调节者的作用；至于在生产领域内，价值规律便不再起调节作用，它并不能调节各个不同生产部门间的劳动分配的“比例”。至于到了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二阶段，当商品流通完全消灭之后，价值规律便将作为一个历史范畴而消亡，在任何范围内也不再起调节者作用，劳动的分配将不依价值规律来调节，而是依靠社会对产品的需要量来调节。支持这样说法的有力的事实似乎就是：在社会主义国家中，用全力去发展的是那个赢利较少而且有时简直不能赢利的重工业，而不是赢利较多的轻工业。生产力的分配，或投资的分配，是国家计划机构根据政策来决定的。

但是我们首先要问：为什么在社会主义国家里，重工业一

定要比轻工业赢利少，以至不赢利呢？企业不能赢利不外两个原因：（1）企业本身管理不善；（2）价格不合理。我们不能相信，重工业的企业一般地都比轻工业企业管理得坏。因此，使重工业企业少赢利或不赢利的惟一理由便是上述第二个原因了——重工业产品价格不合理，即比之轻工业产品一般是偏低了。因此，这不是使我们否定价值规律的调节者作用的理由；倒反而证明了这是价格政策违反了价值规律的不良后果。

其次，认为在全民所有制经济中或在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二阶段，各个生产部门间的劳动分配将不依价值规律来调节，而是只依靠社会对产品的需要量来调节。这理由也是片面的。因为对产品的需要量还只是事物的一方面；而不可分割的另一方面是：如果生产某一种产品的劳动生产率增加了，那么这一生产部门所需要的劳动量，也即是投资额，也会相对地甚至绝对地减少的。

因此，从上面所说的价值规律的基本内容来看，不论在共产主义社会的最高阶段或是初级阶段，这规律将始终存在着而且作用着，所不同的只是作用的方式而已，只是这规律体现自己的方式而已。在商品经济中，它是通过商品流通，通过市场竞争来起作用，来体现自己的，因而它是带着破坏性的；而在计划经济中，是应该由我们通过计算来主动地去摸摸它的。

其实这些意见并不是当代什么人的独创之见。马克思《资本论》中的下面一段话就是说的上面的意思：

“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消灭以后，但社会生产依然存在的情况下，价值决定仍会在下述意义上起支配作用：劳动时间的调